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步股份”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起步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1号），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5,2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0,802,415.09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9,197,584.9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4月16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进行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76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已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施专户储存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额 |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
| 1 | 智慧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 20,674.13 | 17,000.00 | 17,000.00 | 2024年12月 |

| | | | | | |
|---|--------------|------------------|------------------|------------------|----------|
| 2 | 婴童用品销售网络建设项目 | 35,072.09 | 20,000.00 | 18,957.56 | 2024年12月 |
| 3 | 补充流动资金 | 15,000.00 | 15,000.00 | 14,962.20 | - |
| | 合计 | 70,746.22 | 52,000.00 | 50,919.76 | - |

2023年4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将“智慧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婴童用品销售网络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分别延期至2024年12月。

截至2024年4月30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智慧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已支付2,067.75万元；婴童用品销售网络建设项目尚未投入建设；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余额为14,883.32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以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未包括用于暂时补流的募集资金2亿元）。

三、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本着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承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若募投项目建设需要，公司将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以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将在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及时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5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关于“婴童用品销售网络建设项目”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说明

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婴童用品销售网络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青田小黄鸭婴童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田小黄鸭”），拟使用募集资金18,957.56万元，具体由起步股份通过向青田小黄鸭增资的方式实施募投项目。

2023年5月，公司审议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1.1亿元募集资金由起步股份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鹿城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577903979410708募集户支出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3年6月，为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审议通过变更募集资金账户，并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后，起步股份招商银行577903979410708募集户资金转至起步股份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以下简称“泰隆商业银行”）33100010201000009481募集户，并于2023年11月注销；2023年9月，公司审议通过将起步股份泰隆商业银行33100010201000009481募集户余额全部增资至子公司青田小黄鸭，增资完成后，起步股份泰隆商业银行33100010201000009481募集户完成注销。

由于“婴童用品销售网络建设项目”起步股份名下的募集户均已注销，因公司归还2023年5月暂时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的需要，以及为募集资金的更安全合规使用，公司在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开设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33100010201000010554）。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2024年5月20日，公司已与东兴证券、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签署该募集资金专户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归还

截至 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关于本次“婴童用品销售网络建设项目”新增募集资金专户事项，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本次新增募集资金专户主要系为了保障募集资金的规范安全使用，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五、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六、专项意见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排，且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起步股份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同时公司承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若募投项目建设需要，公司将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以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将在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及时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综上，保荐机构对起步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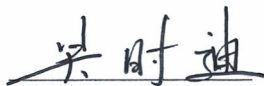
起步股份可转债募投项目实施进展较慢，其中，“婴童用品销售网络建设项目”搁置时间较长，“智慧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实施进度较慢，保荐机构提请公司需持续关注相关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曾存在部分不规范的情形以及部分募集资金被冻结和部分募集资金被法院强制执行的情形（与募投项目实施无关的纠纷）。同时，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2022年1月，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等事项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立案调查，公司和相关责任人于2023年12月收到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3〕80号）和《市场禁入决定书》（〔2023〕32号），公司于2023年12月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纪律处分的决定》（〔2023〕179号），及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关于对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3〕207号），公司于2024年2月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公开谴责的决定》（〔2024〕40号），分别对公司以前年度信息披露的违法违规事项进行了处罚或处分；公司2023年度业绩持续亏损，应收账款及存货减值金额较大，公司现金流较为紧张且整体负债金额及资产负债率较高，偿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较大，公司存在较多诉讼仲裁及较多资产被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或使用受限，

并出现借款逾期不能偿还的情形；信用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出具了《中证鹏元关于下调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起步转债”信用等级的公告》（中证鹏元公告【2023】540 号），将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及“起步转债”信用等级由 B+ 下调至 B-，评级展望维持负面；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起步股份 2023 年财务报告出具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及对公司内部控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同时，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及 2023 年末净资产金额均较低，如未来公司财务状况持续得不到好转，将存在一定的退市风险；以及截至 2024 年 4 月，公司尚未转股的“起步转债”约 1.5 亿元已进入有条件回售期。提请投资者关注该等相关事项，并注意投资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吴时迪



邓艳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1日

